附件 1：

四川省集成电路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

参与建设证明

（单位名称）认真贯彻落实两办《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，作为四川省集成电路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参与单位，将积极参与和支持共同体建设。

特此证明。

（单位名称）：盖章

年 月 日